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 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 告时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1	郑维	董事、副 总经理	15.00	4.25%	0.03%
2	王心焯	财务总监	40.00	11.33%	0.09%
棒杰新能源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28 人)			227.50	64.42%	0.50%
首次授予合计			282.50	80.00%	0.61%
预留			70.625	20.00%	0.15%
合计			353.125	100.00%	0.7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